2018 水資料應用競賽活動辦法

一、主辦單位:興創知能股份有限公司、社團法人臺灣防災產業協會

二、協辦單位:台灣微軟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中興工程科技研究發展基金會、經濟部水利

署、水資料聯盟

三、活動時程:



階段	活動項目	時間	備註
	水資料應用工作坊	8/31 (五)	開放式討論,形成水資料議題
第一階段:徵件	水資料應用競賽徵案	9/1~10/20	由提案構想書形式募集水資料應用相關創意提案
	水資料應用協作聚會	9/22 (六)	邀請水領域相關專家,提供各團隊應用相關建議,協助參賽者完整提案構想書
第二階段:實作	Azure 開發者技術分享會: 以水資料為例	10/21(日)	AZURE 開發環境說明、實作階段提供參賽者之資源說明。並提供參賽者與專家面對面討論之機會。
	線上協作期間	10/21~11/10	由主辦單位提供參賽者線上工具,參賽 者可自由分析、混搭、重組開放資料, 以產出最小可行性測試結果
第三階段:發表	決選簡報暨成果發表會	11/10 (六)	進入初選之團隊上台報告應用發想及最 小可行性測試結果,當日將選出優勝隊 伍預計選出 5 隊優秀團隊以簡報形式發 表,並舉行頒獎典禮

四、報名資格:

對大數據分析有興趣者均可參加,惟報名團隊中,<mark>須包含至少一位大專院校生</mark>,含大學 部或研究所在校生及應屆畢業生,不限國籍、年齡 (未滿 20 歲需監護人同意)、性別, 皆可參與,以團隊為參賽單位(每隊 3~5 人)。

五、報名方式及費用:

- 報名方式:由報名隊伍透過報名網頁免費報名,經主辦單位審核報名資格無誤後,始 為報名成功。
- 備註:主辦單位有最終之資格審查權。

六、競賽內容:

1. 第一階段:

- (1) 水資料應用工作坊
 - 時間地點:107年8月31日(五)松山文創園區 松菸二樓多功能展演廳北側廳
 - 活動流程:

起迄時間	程序	主講人/主持人	場 地
09:00 - 09:20	報 到		松菸一樓
09:20 - 09:30	貴賓致詞	經濟部水利署	台灣設計館
		王藝峰 副署長	07 展區
09:30 - 09:50	水資料應用之公民科技與參與	社團法人臺灣防災	
		產業協會	
		鄭錦桐 秘書長	
09:50 - 10:10	資料開放與資料經濟	奇點無限有限公司	
		衷嵐焜 博士	
10:10 – 10:30	水資料物聯網之未來展望	興創知能股份有限	
		公司	
		沈哲緯 部長	
10:30 – 11:00	茶敘時間		
11:00 – 11:20	水產業發展之前瞻議題	中興工程顧問社	
		朱敬平 博士	
11:20 – 11:40	氣候變遷下之土砂災害	水土保持局	
		陳振宇 副總工程司	
11:40 – 12:00	中央與地方合作之水議題	台大土木系	
		游景雲 教授	
12:00 – 13:00	午餐時間		
13:00 – 13:30	報到、網路直播與現場網路提問		松菸二樓
13:30 – 13:35	開幕致詞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	多功能展演
		彭振聲 局長	廳
13:35 – 13:40	合 照		北側廳
13:40 – 14:40	【水的資料與產業】		
	世界氣象(天氣、水、氣候)產業的	台灣開放資料聯盟	
	現況	彭啟明 會長	
	智慧水管理創新應用	水利規劃試驗所	
		畢嵐杰 正工程司	
14:40– 16:00	【水的群眾參與】		
	LASS	中央研究院 資訊科	
	(LOCATION AWARE	學所	
	SENSING SYSTEM)	陳伶志 研究員	
	資料驅動的水資源管理	DSP智庫驅動	

起迄時間	程序	主講人/主持人	場地
		劉嘉凱 執行長	
	台灣全方位閃電網	天氣風險管理開發	
		(股)公司	
		李知航 專案經理	
16:00 – 16:25	【水資源監測與感測】		-
	開源水感測	宸暘環境工程技師	-
		事務所	
		劉紹淵	
16:25 –17:00	水資料應用工作坊	〔與談人〕	-
		社團法人臺灣防災	
		產業協會	
		鄭錦桐 秘書長	
		DSP智庫驅動	
		劉嘉凱 執行長	
		國立台灣大學水工	
		試驗所	
		賴進松 博士	
		水利規劃試驗所	
		畢嵐杰 正工程司	_
17:00 –	賦 歸		

(2)水資料應用競賽徵案

- 活動時間:107年9月01日(星期六)~10月20日(星期日),線上進行。
- 活動流程:

規劃開放一個月的徵案時間,參賽隊伍於報名網站上提出水資料應用競賽提案,包含應用主題、應用場域、欲解決問題、應用情境說明等。參賽者之應用須包含有主辦單位提供之水資料,競賽所需之軟硬體必須自行準備,書面提案截止後,將由評審委員會選出至少 20 隊入圍隊伍,入圍隊伍可參加決選簡報活動,詳情如第二階段:水資料應用競賽決選簡報。徵案期間主辦單位提供之輔導活動如下節,9/22 水資料應用協作聚會。

- 提案構想書內容
 - 1. 提案題目
 - 2. 提案題目分類
 - 3. 使用之資料集
 - 4. 想解決的問題描述 (須包含解決問題之場域、時機與使用者)
 - (4-1) 問題背景描述
 - (4-2) 解決問題之場域與時機
 - (4-3)使用之資料集
 - (4-4) 解決問題之流程與方法
 - (4-5) 預期之效益
 - 5. 團隊成員

(3) 水資料應用協作聚會

- 時間地點:107年9月22日(六)台北微軟公司辦公室,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68號19樓。
- 活動流程:

時間	主題
09:00~09:30	提案構想書寫作技巧與評分說明
09:30~10:10	國內面臨的水問題挑戰與機會
10:00~10:30	茶敘時間
10:30~10:50	開放水資料集內容介紹
10:50~12:00	專家諮詢時間

2. 第二階段:

- (1) Azure 開發者技術分享會:以河川復育為水資料應用案例
 - 時間地點:107年10月21日(日)台北微軟公司辦公室,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 五段68號19樓。
 - 活動流程:

時間	流程
09:30-10:00	報到
10:00~10:10	活動流程介紹
10:10~11:10	案例說明(上):以河川復育為例
11:10~11:30	休息時間
11:30~12:30	案例說明(下): Azure 於相關領域之技術應用 Azure 開發環境說明
12:30~14:00	與專家午餐(需預約)

(2) 線上協作期間

- 活動時間: 107年10月21日(星期日)~11月10日(星期六),線上進行。
- 活動流程:參賽者於線上協作期間,以主辦單位提供之環境,創作水資料應用之最小可行性產品,並需於決選簡報當天簡述開發工具及過程。

3. 第三階段: 決選簡報暨成果發表會

- 時間地點:107年11月10日(六)台北微軟公司辦公室,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 五段68號19樓。
- 活動流程:

時間	流程
09:30-10:00	報到
10:00-10:10	活動流程介紹
10:10-12:30	高手經驗分享
12:30-13:30	午餐休息
13:30~13:40	活動規則說明
13:30-16:50	DEMO SHOW / 評審評選
16:50-17:20	評審時間 / 午茶時間
17:20-17:40	評審講評/公佈得獎名單

17:30-17:50	抽獎時間

七、活動獎項及名額

參賽隊伍需簡報展示最小可行性產品(Minimum Viable Product, MVP),由評審依照評分方式,選出前三名最有潛力的應用提案,獎金如下:

第一名:獎金10萬元。(一組)第二名:獎金5萬元。(一組)第三名:獎金2萬元。(一組)

評分標準

項	項目	內容	百分比	總百分
次				比
1	技術性	技術上的創新技能、模組化設計等	20%	30%
		運用特殊之演算、模式或是視覺化的呈現方式	10%	
2	議題關聯性	使用公開水資料或服務。	10%	30%
		與水資料應用主題相關。	10%	
		描述作品欲解決之問題。	5%	
		描述在什麼情境下可操作使用。	5%	
3	創新性	作品構想新穎性	15%	15%
4	完整性	是否完成最小可行性產品	10%	25%
		作品對議題詮釋完成度	15%	

八、領獎作業與領獎期限

主辦單位將於頒獎典禮時頒發獎狀,並於確認獲獎隊伍資料無誤、頒獎典禮結束後30個(含)工作日內,以匯款方式將獎金匯至獲獎隊伍提供之金融機構帳戶。

九、主辦單位聯絡方式

聯絡人:廖小姐

電子信箱:waterdataalliance@gmail.com

十、注意事項

(一) 主辦單位保有審核及同意報名之權利。

(二)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得因本活動之需要,依個人資料保護相關規定,於本活動期間內,以電子檔或紙本形式於我國境內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其個人資料。但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於未經參加者之同意下,不得利用參加者之個人資料進行商業行銷行為。參加者得針對其個人資料行使請求答覆查詢、提供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更正、補充、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或刪除之權

利,並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完整個人資訊,惟若資訊不完整者,將無法參加本活動。

- (三) 主辦單位得不定期提供資料分析之相關就業資訊。
- (四)本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或協辦單位之事由,致參加者所寄出、填寫或登錄之資料有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等情形,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 參加者之資料嗣後如有變更,應即通知主辦單位。
- (五)主辦單位得至參加者所屬學校確認學籍身分,經查有不實之情事者,主辦單位得逕行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,並追回所得獎項。

- (六) 參加者應擔保對其參賽作品擁有合法之著作權利(包括但不限於圖片、文字等素材),如有侵害他人之權利者,除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外,若有得獎,並將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所得獎項,如致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受有損害者,另應負賠償責任。
- (七) 參賽作品概不退還,請參加者自行留存備份,參加者繳交作品即視為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得為非營利目 的之重製、下載或公開展示等。
- (八) 參加者同意主辦單位得拍攝相關照片及動態影像,並無償提供主辦單位利用(包括但不限於使用、編輯、印刷、展示、宣傳或公開個人肖像、姓名及聲音等)。
- (九)得獎者逾期未領獎或因留存資料不完整或錯誤致無法通知得獎者,視同放棄得獎資格,不接受開立扣繳憑單者,亦同。
- (十)依稅法規定,得獎者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,且年度所得獎項價值累積超過新臺幣(以下同)1,000元時,主辦單位將於翌年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予得獎者,如所得獎項價值達20,010元(含)時,得獎者須先繳交10%機會中獎稅金,始可領獎。得獎者若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(即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183天之本國人及外國人),不論得獎獎項價值,均須先就得獎所得扣繳20%機會中獎稅金,始可領獎,主辦單位並將依法須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。若未能依法繳納應繳稅額,即視為喪失得獎資格。參加者因參加本活動而須支付之任何稅捐皆為參加者之義務,概與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無關。前述稅捐法規如有更新或變動者,依修正後之規定辦理。
- (十一)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非獎品製造者或提供者,與各項獎品或服務之製造或提供廠商無任何代理或合夥關係。得獎者如因本活動各項獎品、服務或保固發生任何爭議,概與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無關。
- (十二) 若參賽作品表現未達評審認定標準,本活動獎項得從缺或調整。
- (十三) 凡得獎者經取消或放棄得獎資格,本公司得視實際評審情況進行獎項遞補事宜。
- (十四)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保有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相關內容之權利,並得以公告方式通知參加者。如有未盡事宜,悉依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。